

关于湖口县二〇二三年财政决算情况的报告

（2024年9月26日 湖口县第十七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县财政局局长 谢胜彬

主任、各位副主任、各位委员：

受县人民政府的委托，向县人大常委会报告2023年财政决算情况，请予以审议。

一、二〇二三年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根据《九江市财政局关于2023年市财政与县（市、区）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九财预指〔2024〕9号）文件，现将我县2023年公共财政决算情况报告如下：

（一）财政总收入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年全县财政总收入完成545876万元，完成年初上报县人民代表大会预算收入计划552200万元的99%，完成调整预算收入计划550000万元的99%，同比增长4%。税收收入完成441240万元，同比下降5.2%，税收收入占财政总收入81%。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数27460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225630万元的122%，完成调整预算收入计划275000万元的100%，同比增收56533万元，同比增长26%。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税收收入完成 169975 万元，完成预算 98%，同比增长 6%，其中：增值税 91260 万元，完成预算 111%，同比增长 21%；企业所得税 30791 万元，完成预算 66%，同比下降 28%；个人所得税 4151 万元，完成预算 87%，同比下降 6%；资源税 1317 万元，完成预算 109%，同比增长 19%；城市维护建设税 10171 万元，完成预算 76%，同比下降 18%；房产税 7952 万元，完成预算 126%，同比增长 36%；印花税 7742 万元，完成预算 109%，同比增长 18%；城镇土地使用税 2693 万元，完成预算 71%，同比下降 23%；土地增值税 1171 万元，完成预算 71%，同比下降 23%；车船使用税 1384 万元，完成预算 122%，同比增长 33%；耕地占用税 5304 万元，同比净增长；契税 5587 万元，完成预算 110%，同比增长 19%；环保税 452 万元，完成预算 65%，同比下降 30%。

非税收入完成 104634 万元，完成预算 201%，同比增长 81%，其中：专项收入 7688 万元，完成预算 85%，同比下降 16%；行政性收费收入 1948 万元，完成预算 65%，同比下降 33%；罚没收入 5253 万元，完成预算 175%，同比下降 64%；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6350 万元，完成预算 635%，同比增长 3%；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收入 64854 万元，完成预算 231%，同比增长 350%；政府住房基金收入 18511 万元，完成预算 231%，同比增长 113%；其他收入 30 万元，完成预算 30%，同比下降 99%。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48229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267530 万元的 180%，完成调整预算支出计划

476148 万元的 101%，同比增支 91276 万元，同比增长 23%。
主要支出项目执行情况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72922 万元，同比增长 75%，主要是本级专项等增支；国防支出 1249 万元，同比增长 579%，主要是人防专项工作经费等增支；公共安全支出 16030 万元，同比增长 55%，主要是上级专项增支；教育支出 81359 万元，同比增长 3%；科学技术支出 7180 万元，同比增长 4%；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6608 万元，同比增长 40%，主要是上级专项等增支；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5528 万元，同比增长 82%，主要是上级专项以及本级配套等增支；卫生健康支出 28076 万元，同比增长 22%，主要是本级配套增支；节能环保支出 8254 万元，同比下降 21%，主要是上级专项等减支；城乡社区事务支出 54230 万元，同比下降 2%；农林水支出 64324 万元，同比增长 6%；交通运输支出 10555 万元，同比下降 7%；资源勘探电力信息等事务支出 39487 万元，同比增长 26%，主要是支持企业发展等增支；商业服务业等事务支出 3119 万元，同比增长 51%，主要是上级专项等增支；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449 万元，同比下降 14%，主要是重点生态保护修复治理等减支；住房保障支出 5958 万元，同比增长 56%，主要是保障性住房以及上级专项等增支；粮油物资储备事务支出 2234 万元，同比增长 84%，主要是粮食储备等相关经费增支；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4069 万元，同比增长 12%，主要是上级自然灾害救灾资金等专项增支；其他支出 1549 万元，同比净增长，主要是本级配套等增支；债务付息支出 7090 万元，同比增长 2%；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25 万元，同比下降 40%，

主要是地方政府债券发行费、登记服务费等减支。

（三）公共财政预算收支平衡情况

根据《九江市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市财政与县（市、区）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九财预指〔2024〕9 号）批复，2023 年湖口县收入总计 53298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27460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87503 万元（其中：税收返还收入 26594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5285 万元，一般性转移支付 115624 万元）；地方政府一般债券转贷收入 28172 万元；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上年结余 76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685 万元；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31037 万元；调入资金 2219 万元。

支出总计 52511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82295 万元；上解支出 16402 万元；债券还本支出 10060 万元；待偿债置换一般债券结余 762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592 万元。

年终结余 7876 万元(主要是上级专项及一般新增债券资金有一部分资金需要在年底和次年结算时才能下达或项目工程需按进度拨付,地方财政未能于 2023 年支出的，结转至下年支出)。

（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详见附件一）

二、二 0 二三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1086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100728 万元的 108%，完成调整预算 97505 万元的 111%，同比增收 583 万元，同比增长 1%，主要收入项目完成情况是：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98849 万元，完成预算 102%，同比下降 1%；彩票公益金收入 380 万元，完成预算 127%，同比下降 34%；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0 万元，同比下降 74%；污水处理费收入 839 万元，同比增长 1%；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 8539 万元，同比增长 2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1741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 96494 万元的 180%，完成调整预算 211801 万元的 82%，同比减支 32887 万元，同比下降 16%，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 万元，同比下降 8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7 万元，同比下降 67%；城乡社区支出 79107 万元，同比下降 16%；交通运输支出 23 万元，同比净增长；其他支出 82801 万元，同比下降 18%；债务付息支出 11938 万元，同比增长 13%；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27 万元，同比增长 102%。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根据《九江市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市财政与县（市、区）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九财预指〔2024〕9 号）批复，我县 2023 年政府性基金收入总计 265652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收入 108637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6912 万元，地方债转贷专项收入 148296 万元，上年结余 1807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 213121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支出 174166 万元，上解支出 165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7297 万元。

年终结余 52531 万元（主要是上级部分基金专项和上级新

增专项债券等未能于 2023 年支出的，结转至下年支出）。

（政府性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详见附件二）

三、二 0 二三年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

（一）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2023 年，全县完成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54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同比增长 30%。

主要收入执行情况：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2790 万元，完成预算 113%；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22633 万元，完成预算 102%。

（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03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同比增长 7%。

主要支出执行情况：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9547 万元，完成预算 97%；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20829 万元，完成预算 98%。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平衡情况

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收入 35423 万元，2023 年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30376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 5047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24194 万元。

（社会保险基金收支决算情况详见附件三）

四、县财政决算报告与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的变化情况说明

本次向县人大常委会所作二 0 二三年财政决算报告，是根据《九江市财政局关于 2023 年市财政与县（市、区）财政年终结算有关事项的通知》为依据的，与 2024 年 1 月 20 日湖口县第十七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的二 0 二三年财政

预算执行情况报告相比，变化主要是：

1.增加了公共财政预算收支、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和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平衡情况的说明，对市与我县年终结算中上级补助收入、债券转贷收入、上年结转、调入资金、上解支出、债券还本支出、年终结余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汇报。其中：公共财政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均实现收支平衡，累计所结余资金全部为应结转下年的支出。

2.按照上级决算批复情况，对部分数据或口径进行了相应调整：

按照决算报告统计口径，一是将年初预算执行情况报告中政府性基金-债务付息支出 11939 万元调整为 11938 万元，相应将全县政府性基金支出 174167 万元调整为 174166 万元，主要原因是小数取整进位原因。二是将年初预算执行情况报告中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其他收入（转移性收入）1888 万元调整为 2068 万元，相应将全县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总收入 35211 万元调整为 35423 万元，主要原因是在 2024 年初县人大常委会召开时，2023 年社保基金决算数据还没出来，所报数据中转移性收入与实际情况略有偏差，因此根据 2023 年社保基金决算报告数据进行调整，相应对当年收支结余、年末滚存结余数据一并进行调整。

2023 年是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开局之年，是实施“十四五”规划承前启后的关键之年，是三年新冠疫情防控转段后经济恢复发展的一年。面对“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等经济下行叠加影响，在市委、市政府和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准确把握中央及省委、市委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围绕省委打造“三大高地”、实施“五大战略”和市委打造“三个区域中心”、建设“一个美好家园”工作要求，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认真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和积极的财政政策，凝心聚力，勇毅前行，扎实做好各项重点工作，推进全域经济实现高质量发展，为九江高标准高质量建设长江经济带重要节点城市展现湖口担当、贡献湖口力量。